

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，履行关于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等事项的法定程序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向广大投资者披露详细情况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情形，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独立董事： 任起峰 王欣新 宋 常

2016 年 7 月 26 日